

檔號：
保存年限：年

正本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 函

地址：408 台中市南屯區惠中路三段 325 號

傳真：(04)23807903

承辦人：林怡廷

電話：(04)23807911

電子信箱：elite.well@msa.hinet.net

受文者：銘傳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04 日

發文字號：菁教字第 107000000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檢送本會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平安獎學金申請辦法，敬請
惠予辦理。

說明：

- 一、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時間：自 107 年 9 月 3 日至 107 年 9 月 26 日止，一律採郵寄申請表件(以郵戳為憑)。
- 二、平安獎學金名額與金額：
 - (一)二專及五專四、五年級 15 名，每名每學期新臺幣一萬元。
 - (二)大學生 50 名，每名每學期新臺幣一萬元。
- 三、具有低收入戶資格者，不在此獎助範圍；凡條件相當者，以弱勢、原住民及新住民家庭申請者優先考量。
- 四、本學期大一新生請檢附高中職三年級下學期成績單。
- 五、平安菁英獎學金實施辦法及最新申請表詳細資訊請至本會網站(www.elite-well.org.tw)查詢、下載。

裝
訂
線

正本：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大同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萬能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育達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修平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大學、慈濟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崇右影藝科技大學、馬偕醫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副本：本基金會

董事長 徐永吉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平安」獎學金申請表

附件1-1

*請以正楷填寫，並務必填寫所有欄位

申請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須統由學校推薦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及五專組(專四、五)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組				
申請次數	<input type="checkbox"/> 第1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曾申請，但未獲獎(____年度____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曾申請曾獲獎(____年度____學期)				
一、基本資料 (所有欄位請務必填答、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 V)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	()	手機號碼			
E-mail (*必填) (英文及數字請清楚註明以方便聯絡)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就讀學校			科系	年級	
家庭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家庭				
家庭成員介紹/全戶總人數合計人					
稱謂	姓名	職業	服務單位	職稱	現在住址
二、家庭經濟狀況					
一、家庭全戶全年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30萬元(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31~40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41~50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51~60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61~70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71~80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81~90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91~114萬(含)元 <input type="checkbox"/> 114萬(含)以上元					
※凡填寫全戶全年收入70萬(含)以下者，須檢附國稅局前一年度已申報之家(全)戶所得證明					
【已檢附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免附】					
二、家中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住宅 <input type="checkbox"/> 在外租屋，每月租金元					
三、是否工讀，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每周工讀小時，每月元，					
四、是否申請就學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五、是否領有其他公費及獎助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名稱金額)_____					
是否同時申請其他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名稱/金額)_____ (申請中)					
是否領有經濟弱勢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金額)_____					
申請人簽名					
本人詳閱並同意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辦法，以上所填各項及繳交資料均屬確實！且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以做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並不退件。					
簽名：_____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繳驗資料*為必繳				審查	
(請申請人檢核於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 V，使用裝訂於左上角，並依序排列)				(以下由本基金會審查、填寫)	

- * 1. 平安獎學金申請表(含自傳、師長推薦內容)，正本一份(附件1-1)
- * 2. 自傳，正本一份(附件1-2)
- * 3. 師長推薦內容(事蹟)，正本一份(附件1-3)
- * 4. 前一學期成績單、獎懲(記過、嘉獎)紀錄證明或蓋證明戳章，
正本各一份(無記過、嘉獎也須附上證明文件)
(高一新生【第一學期】檢附國三、大一新生【第一學期】檢附高三成績)
- 5. 家庭類別之證明文件(請圈選類別，「一般」則免附)
(一般 / 中低收入戶 / 特殊境遇 / 原住民 / 新住民):共_張
- 6. 全戶全年收入70萬(含)以下者，須檢附國稅局前一年度已申報之家
(全)戶所得證明，正本一份。
- 7. 校內外特殊表現佐證資料(無則免附):共張
- * 8. 蒐集使用個人資料同意書，正本一份(附件2)
- * 9. 身分證、學生證、金融(郵局)機構存摺，影本一份(附件3)
(請依上列順序排列資料，以上*必繳資料缺件，視同資格不符)

- 左列1~9項資料完整正確
- 資格不符(含資料缺件)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平安」獎學金自傳

附件1-2

一、簡要自述及申請本獎學金之原因(600字以內)(或以附件方式呈現)

申請人
簽名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平安」獎學金師長推薦內容(事蹟)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科系/年級		學號	
師長姓名		與受推薦人之關係	
前一學期成績	學業成績平均		分
師長推薦			
推薦師長 簽名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因平安菁英獎學金業務執行之需求，需個人資料，並依據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進行使用。為了保障您的權益及幫助您瞭解本會如何蒐集、使用及保護您個人資訊，請務必詳細的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

一、立書人個人資料適用範圍：

本會為聯繫及辦理下列事項需求，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一)辦理書面審核及面試相關事宜。

(二)處理獎學金匯款事宜。

◎(三)同意本會於您錄取獎學金後，起算3年內接受本會問卷調查並詳實填答下階段繼續升學或就業後相關資料，以便本會瞭解協助人才培育之方向及獎學金辦法改進之參考，以永續經營為國家及社會培育人才。

二、立書人個人資料之蒐集及使用：

(一)依前項所述之事項，需要提供以下個人資料：姓名、出生年月日、聯絡方式及其他可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二)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會您的個人資料，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整時，本會可能無法提供您完善的服務。

(三)該資料僅在法令許可的範圍之下於服務契約有效期間及經立書人同意之期間，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存於本會，提供予本會及因以上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使用。

(四)本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第2項規定，有下列情事者在蒐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時，得免為告知。

1. 依法律規定得免告知。

2. 個人資料之蒐集係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或非公務機關履行法定義務所必要。

3. 告知將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

4. 告知將妨害第三人之重大利益。

5. 當事人明知應告知之內容。

三、個人資料使用期間

當您同意本會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時，期間自您同意當日起至：

(一)本會依前條第3項之事由停止提供您相關資訊之日。

(二)您請求本會停止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日。

(三)依第1條所述之目的不復存在之日。

(四)其他依法須保存之期限止。

四、立書人之權益

當本會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您可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向本會執行下列權益：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五)請求刪除。

當本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您可以透過E-MAIL或書面行使當事人權益，除基於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本會不會拒絕。

本人已確實詳閱上述之同意書內容，並且同意提供個人之資料以供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使用。

立同意書人：_____ 日期：_____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平安菁英獎學金粘貼紙

身分證影本

(請浮貼)
身分證正面

(請浮貼)
身分證反面

學生證影本 (若沒有蓋註冊章者，請附在學證明替代)

(請浮貼)
學生證正面

(請浮貼)
學生證反面

金融(郵局)機構存摺影本

注意事項:

1. 本封面請固定貼於B4 大小之信封上!
2. 請將書面資料依申請表上的順序由上而下排列整齊，裝訂於文件左上角，請勿摺疊，文件應平放裝入 B4 信封袋內!
3. 申請截止日期以本會官網公告日期為準(郵戳為憑)

現就讀學校名稱: _____

寄件人: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寄件郵遞區號: □□□□□□

寄件地址: _____

(請擇一勾選申請之組別: 高中職 二專及五專組(專四、五) 大學組)

貼足
掛號郵資

郵遞區號: 40867

收件地址: 台中市南屯區惠中路三段325號

收件人: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收

【申請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平安」獎學金】